

证券代码：003036  
债券代码：127096

证券简称：泰坦股份  
债券简称：泰坦转债

公告编号：2024-006

## 浙江泰坦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泰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4月3日以通讯和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于2024年4月15日在公司会议室现场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陈宥融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会议董事9人，实际出席会议董事9人，公司全体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讨论，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以下议案：

####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董事认真听取了总经理陈宥融先生汇报的《公司2023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认为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2023年度经营状况及公司管理层在本年度落实、执行董事会各项决议的实际情况。

####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向董事会提交了《2023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公司董事会依据独立董事出具的《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报告》，编写了《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的专项意见》。

上述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023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40,048.80 万元，比上年同期下降 12.50%；实现营业利润 15,552.42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6.95%；实现利润总额 15,459.02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6.08%；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996.60 万元，比上年同期下降 0.15%。董事会认为《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 2023 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查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四）审议通过《关于<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及<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2023 年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及《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查通过。

本议案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核同意。保荐机构出具了相应的核查意见。

####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及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2023 年年度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查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信会师报字[2024]第 ZF10283 号《2023 年浙江泰坦股份有限公司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2023 年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129,966,010.85 元。

根据中国证监会鼓励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给予投资者稳定、合理回报的指导意见，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公司总股本 216,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4.20 元（含税），合

计派发现金红利 90,720,000.00 元，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占 2023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为 69.80%。若在方案实施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将按照分配总额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比例进行调整。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查通过。

本议案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核同意。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查通过。

本议案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核同意。会计师出具了鉴证报告。保荐机构出具了相应的核查意见。

#### **（八）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同意公司继续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4 年年度审计机构。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查通过。

本议案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核同意。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下属子公司 2024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为满足公司日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合计不高于人民币 80,00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授信额度的有效期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上述有效期内，授信额度可循环滚动使用。各金融机构具体授信额度、授信形式及用途及其他条款以公司及下属子

公司与金融机构最终签订的协议为准。综合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的实际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应在授信额度内以公司与金融机构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查通过。

本议案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核同意。

#### **（十）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公司及子公司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为满足公司及各级子公司业务发展及日常经营资金需求，保证上述主体业务顺利开展，2024 年度公司及各级子公司担保总额度预计为人民币 67,000.00 万元，其中为各级子公司担保额度预计 32,000.00 万元，为客户担保额度预计 35,000.00 万元。以上担保额度包括新增担保及原有担保。本次被担保对象是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及信誉良好且需融资支持的客户，有助于解决其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担保风险处于公司可控的范围之内。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查通过。

本议案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核同意。保荐机构出具了相应的核查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关联董事陈宥融先生回避表决。

2023 年度，公司实际向关联方新昌县泰坦国际大酒店有限公司采购会务、住宿等酒店服务共计 140.15 万元。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 2024 年与实际控制人陈其新先生担任法定代表人的关联方新昌县泰坦国际大酒店有限公司采购会务、住宿等酒店服务，2024 年预计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不超过 700.00 万元。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查通过。

本议案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核同意。保荐机构出具了相应的核查意见。

####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 15,00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及 50,000.00 万元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前述额度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查通过。

本议案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核同意。保荐机构出具了相应的核查意见。

### **（十三）审议《关于 2024 年度公司董事薪酬的议案》**

表决结果：0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全体董事回避表决，本议案直接提交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 2024 年度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公告》（2024-016）。

###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兼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陈宥融先生、吕志新先生和潘晓霄女士为关联董事，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 2024 年度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公告》（2024-016）。

###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制定<浙江泰坦股份有限公司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上述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3 年度履职情况评估及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上述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 **（十七）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董事会提议于 2024 年 5 月 8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

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2024-017)。

**（十八）审议通过《关于变更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变更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2024-018)。

**三、备查文件**

- 1、第十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 2、第六届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 3、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一次专门会议审核意见。

特此公告。

浙江泰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16 日